好书推荐

□柯云 湘斌

#### (一) 重阳溯源

天高气爽黄花香,金风送暖又重阳。 农历 九月初九为重阳节,九月节俗的原型之一是古代 的祭祀 大火 的仪式。作为古代季节九月星宿 标志的 大火 (即心宿二),在秋季九月隐退, 《夏小正》称 九月内火 。 大火星的退隐 ,不仅 使一向以大火星为季节生产与季节生活标志的古 人推动了时间的坐标,同时使将大火奉若神明的 古人产生莫名的恐惧。火神的休眠意味着漫漫长 冬的到来,因此,在 内火 时节,一如其出现 时要有迎火仪式那样,人们要举行相应的送行祭 仪。如湘西地区有重阳祭灶的习俗同 是日,宜 晴。用赤豆饭祀灶。 灶神是家居的火神,由此 可见古代九月祭祀 大火 的蛛丝马迹。随着人 们谋生技术的进步,人们对时间有了新的认识, 九月祭火的仪式衰亡,但对九月因阳气的衰减而 引起的自然物候变化仍然有着特殊的感受,因此 登高避忌的古俗依旧传承。

重阳时节,天气初寒,人们容易感染时疾。 这样,重阳时节在古代被视为危险的季节。在神 秘的阴阳观念居支配地位的时代,重阳意味着阳

## 跟着古诗过重阳

数的极盛,凡事盛极必衰(在古人心目中, 大 火 的隐没可能作如是想)。因引,重阳之日, 有如端午是令人生畏的灾日。人们为了避凶,采 用以出外登高野游的方式,脱离在可能发生灾祸 的日常时空。这种登高避祸的方式在古代节俭中 常常出现。登高习俗,可能最初起源于平地居民, 异于平川的高山,在原始居民观念中属于神奇之 地,登临高处,能够接近了天神,获得神佑,这 种登高习俗后来随着文化的移动,遍及全国。

重阳登高大概萌芽于汉代,杜公瞻在《荆楚 岁时记》注文中说:九月九日宴会,不知起于何 代, 然自汉至宋未改。南朝梁文学家吴均在 《续齐谐记》中引证了一则传说,解释重阳登高 习俗的起源。汝南人桓景跟随方士费长房游学。 一天,费长房对桓景说: 九月九日,汝南当有 大灾降临,赶快通知家人缝制布囊,在布囊里装 上茱萸,然后将茱萸囊系在手臂上,登山饮菊花 酒,此祸可消。 桓景听信了费氏之言,举家登 山。傍晚,桓景一家归来,见鸡犬牛羊全都暴 死。费长房得知此事后说: 这些家畜已经代人 受灾了。 吴均接着这个故事说: 今世人九日登 高饮酒,妇人带茱萸囊,盖始于此也。

#### (二) 重阳诗话

重阳登高,自古已然。《风土记》载: 以重 阳相会,登高饮酒,谓登高会。 唐代白居易的 《九日寄行简》诗: 摘到黄花携得酒,绕村骑马 思悠悠,下洼田地平如掌,何处登高望梓州。 流露了诗人的重阳秋兴和思乡之情。杜甫的《九 月》诗: 重阳独酌杯中酒,抱病起登江上台。 诗人登高的兴致跃然纸上。王维的 独在异乡为 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 茱萸少一人。 均是佳作。

重阳赏菊,雅趣横生。《东京梦华录》记载

了宋时重阳赏菊之盛况: 重九都下赏菊 家皆以菊花缚成洞户。人共菊花醉重阳。 陶渊明偕知已赏菊时,不禁脱口而出: 菊 花如我心,九月九日开;客人知我意,重阳一同 来。 别有一番情趣。王勃的 九月重阳节,开 门见菊花 ; 孟浩然的 待到重阳日, 还来就菊 花、等,都描写了诗人重阳赏菊的情景。古诗: 九月九日望遥空,秋水秋天生夕风。寒雁一向 南去远,游人几度菊花丛。 分明是一幅清新的 重阳赏菊风俗画。

ZHANGJIAJIE DAILY

饮菊花酒,吃重阳糕,古已有之,杜甫的 《九日登城诗》: 伊昔黄花酒,如今白发翁。 唐 代卢照邻的《九月九日登玄武山》: 他乡共酌金 花酒,万里同悲鸿雁天 等,都生动地描写了诗 人重阳畅饮菊花酒的情形,情趣盎然。而《都门 杂咏 花糕》诗: 中秋才过又重阳,又见花糕 各处忙。面夹双层多枣栗, 当筵题向傲刘郎。 则将当时重阳做糕食糕的盛况描绘得淋漓以致。





《深圳拓荒纪实》 作者:段亚兵 出版:人民出版社

内容简介: 一座城,二万人,四 十年 ,深圳市拓荒史研究会名誉会长 段亚兵以一部50万字的《深圳拓荒纪 实》讲述2万基建工程兵拓荒深圳、建 设深圳的故事。这是人民出版社出版 的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的重要作品之 一。40年前,深圳这片土地偏僻荒 凉,百废待兴。2万基建工程兵在极其 艰苦的环境中,开拓出了新局面,也 因此培育了这座城市 拓荒牛 的精 神,成为深圳 开拓、创新、团结、 奉献 精神的重要内涵。



《那年 那信》 作者: 敬一丹 出版:浙江人民出版社

内容简介:这部作品跨越68年时 光,浓缩1700封珍藏家书,承载了五 代人的痕迹,是一部 家世 式的成 长记录。全书共30个篇章,敬一丹以 信中信 的方式与四世同堂大家庭的 后代交流,引出信的故事。对比网络 覆盖、即时通讯的现代,那邮筒上绿 色的记忆,那手写的、穿山涉水历经 寒暑保留下来的信件,绝不仅仅只是 一种纪念,更是一种在字里行间、岁 月更迭中的回望。正如敬一丹所说, 回望,连接着昨天、今天、明天。



《花间集》 作者:温庭筠 韦庄等\赵崇祚【编纂】 \赵佶等【插图】

出版:三秦出版社 内容简介:这是一部 词画合 的《花间集》问世,在这本新 版。在《花间集》中,读者既能读到 温庭筠、韦庄等18位词家的妙词,更 可尽情把玩赏析晚唐至现当代 42 位顶 尖绘画艺术家的共110幅花鸟、仕女经 典藏品。



《一寸灰》 作者:毛尖 出版:中信出版集团

内容简介:《一寸灰》集结了专栏 作家、影评人毛尖近年发表的68篇随 笔。电影评论、文学评论、生活随笔 等兼而有之,随手一翻即见生趣。毛 尖文风犀利、语藏机锋,堪称 毒 舌 , 可嬉笑怒骂之间 , 又有 世俗的 温暖 , 她能不着痕迹地 将完全不曾 发生过关系的事物容纳进一个魔幻的 瞬间 :从黑帮片演进发现文化价值, 从综艺节目开播引申至节制美学,从 包法利夫人谈及 我 外婆,从美剧 英剧透析七夕脱单指南 如黄裳所 言 毛尖用笔之活,近时无两。

### 小人书

一次整理书房时,意外的发现一箱发黄的小人书,惊喜 之余,坐在地上翻阅起来,所有儿时的记忆如潮水般涌来。 这些小人书掺杂太多的儿时记忆,每本小人书就像一位久违 的知心朋友,它们默默地诉说我童年的故事。

在家贫如洗的那个时代,这些小人书来之不易。为了得 到它们,放学后或假期就邀约一帮小朋友上山剥值钱的树 皮,采挖中药材,晒干后卖到供销社物资收购站换取几张毛 毛钱之后就到供销社柜台挑选心仪的小人书,每次都很高 兴。为了买更多的小人书,有一个月朗星稀的夜晚和幺幺家 的堂兄弟到大山下的田坎上采摘木籽,一粒粒白色的木籽就 像点点希望。木籽树长得高,需要上树砍枝条。我胆小怕 事,就央求比我大二岁的堂哥上树,那知在树的半腰踩到枯 枝,堂哥摔了下来,幸亏树下是密密麻麻的杂草。虽说没摔 不出血,也着实让我心生怕惧。大人看我们仨深夜未归,就 上山寻我们。也许,我和堂哥弟太累了,在草丛中睡着了。 大人看我们流着涎水心痛得不得了,背着半背篓木籽抱着我 们回家。第二天,大人再不让我们去了。其实,大人们也心 生怕惧。后来,据我父亲说,当他和二叔来到田坎边时,看 见几条菜花蛇朝我们游来。我父亲和叔叔眼明手快迅速将蛇 捉住装进麻布袋。我一听心里麻怵怵的。父亲和叔叔第二天 将三条菜花蛇卖了,给我们各自买了几本小人书,好像是 《牡丹仙子》《霍元甲》《王昭君》《王二小》等。尤其是属于 我的《霍元甲》, 更是激起我们的兴趣, 那时, 首部武打电影 《少林寺》正流行,全国掀起了学武打的热潮。我和堂哥弟学 着小人书中的招式 练武 。那时,买小人书侧重于武打连环 画,百看不厌,走火入魔,枪枪捧捧堆了一屋。大人工夫 忙,没时间管我们,任我们自由生长。不比现在的娃们,在 不要输在起跑线上,上各种特长班,时时忙于作业,真够累 的。小人书积累得多了,我用粗糙的杉木板钉制简陋书架, 天长日久,便堆了整整一个书架,于是又做第二个。

除了买小人书,还在逢集时逛小人书摊。小人书摊规模 不是很大,通常也就是三五十本,平放在用麻布袋铺就的地 面上。守书摊多是老头老婆婆。有的精明有的糊涂。看小人 书的不光是小孩也有青年和无所事事的老人。租书的价格不 一样,看厚薄定价。旧且薄的书一分钱一本,新而厚的二至 三分钱一本。妈妈给我的零用钱不到一角,我和小伙伴们各 自租一本,看完时,趁老板不注意互换。这样,一分钱可以 看两本了,比一个人单独看要划算得多,屡试不爽,当时为 我们小小伎俩暗自庆幸,竟然一次也没识破。觉得摆书摊的 肯定是眼花,不中用。后来,胆子就更大,邀约很多小朋友 在老板眼皮下互换图书,我们经常一坐就是几个小时,用手 指头蘸着口水一页一页翻过,逐字逐行贪婪地阅读着,生怕 一不小心漏过精彩的细节。奇怪的是老板就像个木头人任由 我们非为。现在想来,哪有历经沧桑阅尽世间事的老人会被 几岁的玩童骗的,不过假装糊涂不忍揭穿罢了。我们和他们 的孙子一样大,看我们认真学习,高兴还来不及呢?

后来的小人书慢慢变高档了,封面贴着膜,可防止磨 损,价格有所上扬,几分钱一本的小人书再也见不着了。守 摊的多半是中年妇女。为了延长小人书的寿命,老板将它们 放在玻璃柜里,租借的价格提高了不少,对于孩子们来说总 有点畏手畏脚的。看到手中零花钱不够租一本心仪的小人 书,总有些隐隐的遗憾徘徊在心头长久挥之不去。

慢慢的,随着社会发展,小人书退出了历史舞台,日渐 丰富的物质文化生活无疑是推陈出新的直接动力。当现在享 受眼花缭乱的进步成果时,那种温馨的过往细细回想起来, 依旧有一种挥之不去的情结。同时,也深感时光无情,短短 人生几十年晃然就过去了,珍惜当下才是明智选择。





## 莫书奇的故事

过去大庸老城区有条半边街。为么事 只有半边街呢?

传说宋朝年间,管坪莫家岗出了个才 子叫莫稽,又叫莫书奇。那年,逢皇上科 考,莫书奇就辞别父老进京赶考。他的未 婚妻也赶来送行。这天清晨,莫书奇一开 门,笼中的母鸡忽然叫唤三声,声音和公 鸡一样。家人觉得不吉利,兆头不好。莫 书奇随口说了一句: 公鸡不啼母鸡啼, 单单点个莫书奇。

大家认为圆得好,才放心下来。

莫书奇到京城一考试,诗词歌赋样样 要的,皇帝御笔一挥,就点他做了状元。 莫书奇穿起官服面圣,皇帝一看,好一俊 俏的后生!就要招他做驸马爷。莫书奇一 听,急忙摆手,说: 皇上,我屋里有未 婚妻啊,这要不得! 皇上说: 区区一民 女,算什么,毁了八字算了! 莫书奇没 奈何,只好跟公主拜堂成亲。

完婚那夜,莫书奇痴呆坐在灯前,思 念家乡的未婚妻。说起那未婚妻,虽是民 家村女,却也生得端正。她自幼和莫书奇

青梅竹马,又一起读书习文,琴棋书画,一 唱一和,恩爱得不得了。那女子本想一路 赴考,无奈是女流之辈,只好作罢。莫书奇 临走时,村女再三叮嘱:高中之后,早点过 信,接她上京,若是落第,也速速回乡,早结

连理。哪想而今负了她一片心意! 坐到三更,公主等不得了,就催他早 点圆房。莫书奇又叹了口气,也只好这么 做了。可他一上床,忽然发现公主不是黄 花闺女,肚子里还有毛毛呢!原来莫书奇 是祖传名医,给人看病,只看一眼就晓得 了。莫书奇这一下吓傻了,皇帝女儿不学 好,不讲不得了,讲了又要不得。他一气 之下,就守着蜡烛过夜去了。

公主看不圆房,就吵起嘴来。传到皇 上耳里,皇上好气,就找莫书奇问。莫书 奇忍不住了,把公主的丑事从根到底揭 了。皇上一听,怒火冲天,说: 姓莫 的,你血口喷人,侮辱皇室,朕要办你死 罪!莫书奇说:皇上,我若有半点虚言,你 灭我九族!皇上说:那好,请太医把脉, 有 赦你无罪 没有 ,灭你九族!

当下,叫来太医,太医隔帐把脉,突 然一惊,失口叫道: 恭喜皇上,公主

有...... 这一叫,满朝文武都惊呆了。皇 上气得只差吐血,可 君无戏言 ,只好 赦莫书奇无罪,并恩准莫书奇告假省亲, 与村女完婚。临走前,皇上还特赐给他一 天下第一 的锦旗。

且说,莫书奇走到半路,突然别两个 捕快拦住,说是追捕叛贼逆臣。莫书奇 说: 我是状元公呢! 捕快也不理他,抢 下包袱,搜出那面锦旗, 哼,自称天下 第一,那皇上又是天下第几?这明明是有 谋反之心,篡权夺位! 莫书奇这时才晓 得上当了,仰头对天哭道: 天呐,我莫 书奇晓得有今日,有何必求什么功名唷!

莫书奇就这样被砍死在回家的路上。 据说,那个太医也因此事被皇上赐 死。按当时朝廷规矩,哪个地方出了状元 就在哪个县城修状元街,以示嘉奖。大庸 城状元街刚修一半,朝廷下了圣旨,说莫 书奇是叛臣,状元街不修了!

从此以后,大庸城就留下了这条 半



# 我 害怕 那些在书展忘我阅读的人

近日逛上海书展的时候, 我给在外地的好友 发了几张现场人山人海的照片。良久,她在微信 上回我:原来有这么多爱读书的人啊,我好惭 愧,很害怕。她这些年,为了出生不久的宝宝和 生计疲于奔命,已经很久没认真读一本书了。大 学时代,中文系出身的她还是个文艺女青年,包 里总不忘带本书。

我也 害怕 。眼前这些徜徉在书海中的面 庞,平静从容的神情,就像一面镜子,映照出了 我的浅薄,提醒我浪费了生命里多少宝贵的时 光。与他们一交谈,我总能轻易暴露自己的无知 与乏味。

我更 害怕 在书展上阅读到忘我的人。琳 琅满目的书,满足各类读者,却也容易让人产生 选择困难症和心理压迫感,茫然四顾无所适从。 何况,现场总还免不了流动的人群、促销的叫 卖。有多少人,还总是想找到最好的、最想读 的,还要足够便宜的那一本。他们呢,身体是移 动的书房,一本书就足以隔开外界的喧嚣,忘了

今夕何夕。这样的定力,让人敬畏。

我 害怕 那些坐在地板上看书的小朋友, 因为他们太纯粹。花花绿绿的少儿馆里, 随处可 见这样手不释卷的身影。书籍为童年打开了新世 界的大门。这是一个人读书的启蒙,也是最快乐 的时候。因为没有功利心,单纯只是享受阅读和 知识带来的满足。有多少人,早早丧失了这一门 槛最低回报最高的快乐?抑或儿时有,长大却遗 忘了?上大学和工作后,我遇到一些人,他们思 维敏捷、观点独到、表达精准,自带光环,想来 也都是从小读书积攒的能量吧?眼前这些孩子, 就是明天的他们吧?

我 害怕 那个在名著前驻足三个小时的小 姑娘,因为她太专注。我是在进馆不久看到她在中 国当代文学书的展位前的 ,等我逛完了所有展位 返回时,她还在那,保持同一姿势,看同一本散文 集。这让我想起小时候,也有段时间看书看得天昏 地暗忘记一切,常因听不到大人的说话而被数 落。在求学时代,这种始于读书的专注习惯,因 为升学的压力,得以被动地保持。但在后来的人

生里,或多或少地丢弃了。当时很舒服,但终究 会在某个时刻,让我付出沉重得多的代价。

我 害怕 那名热衷冷门书的小伙,因为他 敢于坚持。在热门畅销书前人流如织,严肃文 学、学术图书冷清的对照下,这名身材高大的男 生,长时间沉迷于中华书局那一摊古代文学书, 《诗经》、《颜氏家训》、《阅微草堂笔记》 尚实用性、快餐式阅读的当今,不追蹭热点,愿 意慢下来,认真翻一翻 没用 又费脑的古代书 文,表面上是有个性,骨子里还是因为内心坚定 有支撑。这种坚定是读书的馈赠,又因为读书而 不断强化。如果,在人生每一次的岔路口,我们 都能遵照内心的真实声音做选择,烦恼和后悔也 会少很多吧?

我 害怕 那位白发苍苍的老先生,因为他 总不知足。一般的老人家跳跳广场舞、出去旅旅 游,他则是每年参加书展。老先生是机械工程师 出身,从年轻时就热爱文学。图书匮乏年代,曾 为了买《红楼梦》和《基督山伯爵》通宵排队, 现在家里藏已过千册。这次书展又迷上了一本国

际关系领域的书, 以前没看过这方面的书,今 天发现写得挺有意思的,买回去学习学习。 看 到他,我的脑子里浮现出一棵大树,即便年轮已 老,仍然在尽力舒展枝叶,上承阳光雨露,下将 根茎延伸,只为了生命更好地绽放。而我呢,已 经越来越少以一种谦逊的心态去读新领域的书 了,即便为了实用或兴趣,也总是要在读书效率 和效果上打折扣。工作忙累、生活繁琐、读书伤 神,任何一个理由都能让我们轻易满足、谅解自 己,选择更轻松娱情的方式消遣光阴。

我 害怕 在书展忘我阅读的人。我甚至怀 疑他们已经知道我这样东张西望、挑挑捡捡者的 不安,但他们不会表达不屑。因为每一个能在书 展读书几小时的人,还要忙着在地铁、在咖啡 馆、在家里、在每一个可以的场合, 马不停蹄地 读书。因为阅读,他们的一分钟,比一些人的一 辈子还长,还要精彩。 (来源: 澎湃新闻)

读书人语